

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采购工作委托

《用户需求书》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大岭山镇敬老院二期改造工程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
- 2、项目地址：东莞市大岭山镇
- 3、工期要求：总日历天数：35 天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(1) 具体工作范围：本次采购范围为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：（一）拆除工程：原有墙体、门窗、地面、天棚等部位的拆除及垃圾清运。（二）装饰装修工程：地面铺装（地砖、木地板、石材等）、墙面装饰（乳胶漆、木饰面、石材、墙布等）、天花吊顶（石膏板、铝扣板等）、门窗安装、隔断工程等。（三）安装工程：给排水管道敷设及卫生洁具安装、电气工程（强弱电管线敷设、开关插座及照明灯具安装）、通风与空调系统末端安装等。（四）其他工作：成品保护、场地清理、竣工资料编制归档等全过程服务。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。

(2)

三、技术要求

质量要求：本工程质量须达到合格标准。施工、材料及验收严格遵照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执行。

安全要求：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为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，落

实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施工现场零事故。

四、工期要求

工期要求：总工期 35 日历天，与土建装修进度同步，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，须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劳动力配备方案。

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，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或更换因施工质量或材料缺陷导致的故障设备。

五、质量与验收

工程须按施工图纸、国家规范及采购人需求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，达到合格标准。竣工资料应根据工程所在地要求和标准制作，包括竣工图、材料合格证明、检验报告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

六、其他

施工期间须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，做好与其他专业施工的交叉作业协调。施工现场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，动火作业须办理审批手续并配备灭火器材。